

## 珠海航宇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珠海航宇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4月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情况概述

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2025年度审计报告》（大华审字[2026]0011004154号），截至2025年12月31日，公司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-1,302,883,947.77元，未弥补亏损金额为-1,302,883,947.77元，实收股本为696,874,323.00元。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该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#### 二、亏损原因

报告期内，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规定，对存货、长期股权投资、固定资产、无形资产、商誉等进行减值测试，计提了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；对应收账款回款风险审慎地进行评估，计提了相应的坏账准备。根据盈利预测及研发加计扣除政策税法计算可抵扣弥补亏损，冲回部分以前年度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。

#### 三、应对措施

公司经营管理情况正常，就仍存在未弥补亏损的情况，公司将通过积极有效的应对措施改善公司经营情况：

1、持续聚焦主业，深化产业优势并推进升级，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，积极关注行业动态与市场趋势，建立产品迭代体系保持市场领先地位，积极开拓市场，不断提高盈利能力。

2、做好预算管理、提高管理效能、做好成本费用管控，加强对资金使用的监管和调控力度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强化内部资源科学高效配置，稳健扎实地开展各项经营管理工作。

3、继续高度重视并多措并举强化资金回笼，加快应收账款催收，促进资金的良性循环，维护资金安全与稳定。

4、加强内控体系建设，提升规范运作水平，推进内控制度体系与业务发展紧密结合、有效管控风险，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。

特此公告。

珠海航宇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10日